

## 沈医保辽当罚字〔2024〕第4号、第5号信息公开表

序号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案件名称	违法医药机构名称或违法自然人姓名	违法医药机构代码	法定代表人姓名	主要违法事实	行政处罚的依据和内容	行政处罚的履行方式和期限	作出行政处罚的机关名称和日期	备注
1	沈医保辽当罚字〔2024〕第4号	沈阳新民站前医院挂床住院案件	沈阳新民站前医院	0715492X210181117A1001	高辉	该单位医师彭金于2023年1月15日至1月18日，在本院住院期间，有多次出诊记录，该行为属于挂床住院行为。涉及违规金额2180元。	上述行为违反了《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35号）第十五条第一款“定点医药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应当执行实名就医和购药管理规定.....不得分解住院、挂床住院，.....”的规定，依据《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35号）第三十八条：“定点医药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医疗保障行政部门责令整改，并可以约谈有关负责人；造成医疗保障基金损失的，责令退回，造成损失金额1倍以上2倍以下的罚款；拒不改正或者造成严重后果的，责令定点医药机构暂停相关责任部门6个月以上1年以下涉及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的医药服务；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的，由有关主管部门依法处理。”对沈阳新民站前医院处医疗保障基金损失金额2180元1倍的罚款，共计2180元。	主动履行 按期履行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 2024年11月8日	
2	沈医保辽当罚字〔2024〕第5号	沈阳沈河蟾医堂中医门诊部将不属于医保基金支付范围的费用纳入医保基金结算	沈阳沈河蟾医堂中医门诊部	68747819X21010317D1201	王迎春	该单位于2024年5月25日，将患者李新惠不应该医保基金支付的人工煎药费纳入医保基金结算，该行为属于将不属于医保基金支付范围的费用纳入医保基金结算的行为。涉及违规金额200元。	上述行为违反了《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35号）第十五条第二款“定点医药机构应当确保医疗保障基金支付的费用符合规定的支付范围.....”的规定，依据《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35号）第三十八条：“定点医药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医疗保障行政部门责令整改，并可以约谈有关负责人；造成医疗保障基金损失的，责令退回，造成损失金额1倍以上2倍以下的罚款；拒不改正或者造成严重后果的，责令定点医药机构暂停相关责任部门6个月以上1年以下涉及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的医药服务；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的，由有关主管部门依法处理。”对沈阳沈河蟾医堂中医门诊部处医疗保障基金损失金额200元1倍的罚款，共计200元。	主动履行 按期履行	沈阳市医疗保障局 2024年11月12日	